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體育政策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50903 版面 一版

行政院跨部會有共識 體育專責機關應提升至中央層級

記者 鄭清煌／報導

●繼層峰公開表示支持之後，體育界倡議多年、未能實現的「提升體育專責機關至中央層級」的願望，昨天再獲中央行政部門認同；行政院研考會等十個相關機關昨天上午研商後，達成「應成立部會層級之體育專責機關」的共識，並傾向保留教育部體育司，繼續推動中小學校體育教育和衛生業務。

這項跨部會會議的結論將由研考會呈報行政

院，並進一步展開評估、規劃，包括名稱、組織功能、設置方式及與其他部會權責畫分等，俾能早日納入「行政院組織法」草案，送立法院審議；據瞭解，研考會已委請專家、學者著手規劃組織架構，下個月並將展開分區座談、公聽會。

昨天會議由研考會主任委員黃大洲主持，行政院六組、教育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青輔會、勞委會、衛生署、主計處、人事行政局派

員出席，並邀請體壇領導人中華奧會主席張豐緒、全國體總會長郭宗清及體育立委曾永權、體育學院院長邱金松等人與會。

會中，教育部體育司提出三項調整方案，甲案規畫內容為「行政院增設體委會」，乙案「將體育司現有三角擴編為六科」，第三案是「在教育部體系下提升體育司為體育署」，但與會人士咸認體育司的職權、層級已不符現實需要，應該提升到中央層級。

黃大洲認為，設置部會層級專責機關將有助於推展全民運動、提升國民健康、加強我國國際競技實力，以及彰顯政府對體育的重視；張豐緒則主張，提升層級之目的不只在拿獎牌，更應同時注重競技運動和國民運動權益，並建議研究發行體育彩券。